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自有暂时闲置资金（本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运作（包括进行购买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未来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暂时冗余资金后累加的金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

公司多次利用资金使用的间隙滚动使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18 年度获得实际收益约 168 万元人民币（包含 2017 年度购买但在 2018 年度到期的理财产品，不包含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到期的收益）。

为提高资金收益、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合理利用暂时冗余的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运作，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概况

1、现金管理的额度

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包含下属控股子公司，下同）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自有暂时闲置资金（本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运作（包括进行购买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未来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暂时冗余资金后累加的金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

2、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

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包括本币和外币理财产品）。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 365 天以内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

3、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本决议作出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单个短期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365 天。

4、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上述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利用短时间内出现的现金流冗余，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低风险理财品种，投资风险较小，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闲置自有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不使用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进行投资。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后，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具体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投资管理部会同财务部的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上述现金管理情况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对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30日